

肇东市人民政府

肇政函〔2026〕79号

肇东市人民政府关于 实施2026年第二批帮扶资金项目计划的批复

市乡村振兴局：

你局呈报的《关于对2026年第二批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计划批准实施的请示》（肇乡振呈〔2026〕69号）已收悉。根据市政府2026年第7次常务会议精神，原则同意以下项目实施。计划利用2026年中央、省级第二批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（开发式帮扶任务）1322万元，新建项目3个，其中：基础设施类项目1个、产业类项目1个、政策性补贴类项目1个。请你局按照有关规定做好相关工作。

一、2026年肇东市屯组路工程建设项目

计划投入600万元，新修太平乡光远村、五站镇五站村、东发办事处一心村、东发办事五湖村、明久乡长发村、五里明镇五里明村、西八里镇太平山村混凝土道路15公里。

二、昌五镇四街村农机合作社收益项目

计划投入500万元，购置拖拉机10台，六行气吸式电驱精密播种机2台，两行免耕气吸式播种机3台，灭茬缺口圆盘耙1台，

翻转犁 2 台，深松整地机 1 台，起垄中耕施肥一体机 1 台，镇压器 2 台，大垄起垄器 2 台，喷药机 1 台，农用无人机 2 台，联合整地机 3 台，玉米收获机 1 台，摘穗玉米收割机 4 台，共 35 台。

三、公益岗补贴项目

计划投入 222 万元，对全市从事公益性岗位的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进行补贴。

特此批复。

